

香港特區政府制定刊登有關法律廣告之刊物 獲特許可在中國各地發行
督印：香港文匯報有限公司 承印：英國英中時報
新聞熱線：0044 1908 681 242 傳真：0044 1908 550 596 編輯部電郵：editor@ukchinese.com reporting@ukchinese.com

2018年10月12日(星期五)

■ 責任編輯：李岐山 **文匯要聞**

1

馬凱撐宣“獨”無關新聞自由

港政務司：處理工作簽證程序清晰 做法與國際一致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)香港外國記者會(FCC)副主席、《金融時報》亞洲新聞編輯馬凱(Victor Mallet)不獲特區政府續發工作簽證，外國勢力乘機發難，質疑事件與FCC之前搭台予“香港民族黨”作播“獨”演講有關，聲稱關注香港言論自由和新聞自由，而《金融時報》日前發表聲明，稱剛回港的馬凱僅獲批7天簽證。香港特區政府政務司司長張建宗表示，香港入境處處處理工作簽證申請，程序清晰；按慣例不會公佈簽證拒批原因，做法與國際一致。多名政界人士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出，馬凱在FCC事件中所扮演的不是記者採訪報道的角色，故事件與新聞自由等根本無關。



張建宗



湯家驊



盧瑞安



周浩鼎

馬凱抵港後，對簽證一事不發一言，反而其公司《金融時報》卻一再高調發聲。《金融時報》的聲明中指出，馬凱日前返港後，僅獲批一個為期7天的簽證，聲稱一般的英國旅客可留港6個月。

聲明又謂，入境處並未有解釋，為何只批出一個短時間的旅客簽證，會向當局尋求拒絕續批工作簽證的原因。《金融時報》的社評又質疑，當局拒發簽證，是對FCC早前邀請“民族黨”召集人陳浩天演講一事作“報復”云云。

張建宗日前出席活動後會見傳媒，被問及馬凱工作簽證不獲續期時表示，入境處每天處理大批工作簽證申請，均按現行法律、政府政策以及每宗個案情況作決定；有關決定的原因也不會向外公佈，做法跟其他國家一樣。他強調，目前有多達80間外國傳媒機構在港運作，他們與香港本地傳媒一樣，充分享有新聞自由和言論自由。

湯家驊：外國常拒絕記者入境

行政會議成員、資深大律師湯家驊表示，馬凱目前沒有工作簽證，相信亦沒有特別理由留港，對特區政府只發予7天簽證，並不感到出奇。湯家驊在facebook上發文說，假若馬凱不獲續發簽證，真的與陳浩天演講事件有關，馬凱在事件中扮演的角色並非記者，而是FCC活動的主要搞手：“馬凱在‘民族黨’正被特區政府依法調查時，不去採訪陳浩天，卻去高調舉辦一場國際盛

事，為‘港獨’建台造勢，被視為‘不歡迎人物’是可以理解的。”

湯家驊強調，FCC演說一事，到目前為止特區政府都沒有干預任何這方面的新聞報道，反問事件與新聞自由有何相干。他又說，外國常有拒絕記者入境的事，惟不見外國政府要求其他政府解釋。他希望公眾在事件上不要輕易人云亦云，不知不覺做了破壞“一國兩制”的幫兇。

盧瑞安：勿再搞亂港社會秩序

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盧瑞安表示，入境處不續批馬凱的工作簽證，完全是依法辦事。盧又提到，是否讓馬凱入境，主要視乎馬凱是什麼人，若馬凱被視為不歡迎人物，列入黑名單的話，一天簽證也不應批出；如視他為旅客，馬凱就應只履行旅客的身份，不要再搞三搞四，借旅客簽證做出搞亂香港社會秩序的事情。

周浩鼎：為“獨”搭台不受欢迎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周浩鼎強調，馬凱在港做了什麼，他自己也心知肚明。在特區政府考慮禁止“港獨”組織“香港民族黨”運作期間，外界也有強烈聲音，要求FCC不要邀請陳浩天演講，惟當時以馬凱為負責人的FCC卻一意孤行，為“港獨”分子搭建平台，完全漠視國家憲法及特區法律，當然不歡迎留下，要求他離場，也是很正常的事情。



香港政界人士指馬凱不獲續發與新聞自由根本無關。圖為團體早前抗議FCC邀請“民族黨”召集人陳浩天演講，馬凱(紅圈者)在現場接受請願信。資料圖片

外交部：港有權決定是否批准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葛沖 北京報道)對於《金融時報》記者馬凱工作簽證延期申請被拒問題，外交部發言人陸慷日前在例行記者會上指出，香港特區政府是中國的一個特區政府。香港特區政府依照《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》，對世界各國或各地區的人入境、逗留和離境實行管制，特區政府有權就是否批准在港工作簽證延期申請作出決定。

有記者問，關於《金融時報》記者馬凱工作簽證延期申請被拒，這是香港特區政府還是中央政府的決定？有人批評此舉破壞香港保護言論和集會自由的

聲譽，你對此如何回應？

陸慷表示，香港特區政府是中國的一個特區政府。香港特區政府依照《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》，對世界各國或各地區的人入境、逗留和離境實行管制，特區政府有權就是否批准在港工作簽證延期申請作出決定。

陸慷指出，香港回歸以來，在“一國兩制”方針指引下，大家可以看到香港經濟社會發展取得了長足進步。香港特區政府遵循中國自身的法律，不管是中國國家的根本大法還是香港特區基本法，依法行使自己的權利，無可非議。

譚耀宗：政府不批簽證毋須解釋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、李摯)香港外國記者會(FCC)副主席、《金融時報》亞洲新聞編輯馬凱(Victor Mallet)不獲特區政府續發工作簽證事件，連日來不斷被炒作，英美方面更乘機干預香港事務。全國人大常委譚耀宗表明，支持特區政府的決定，強調任何一個地方不批出簽證，也毋須作出解釋，英美也是如此，對英方干涉特區政府的出入境相關決定，感到奇怪。他又指出，是次為FCC提供平台予“香港民族黨”公開演講鼓吹“港獨”，與記者採訪工作明顯不同，更與新聞自由無

關。譚耀宗日前出席一個電台節目時強調，香港特區的出入境政策，決定權完全在入境處一方，而入境處處長是否批准某人的簽證，從來不需要作出任何解釋。他相信，入境處處長是經過小心研究，認為個案不適合，才不續發工作簽證，不認為是“秋後算賬”。

他指出，就算在回歸前，英方也持同樣的原則及做法，對於今次英方外交及聯邦事務部，高調為馬凱發表聲明，實在感到奇怪。